

# 异地就医3天未报备无法报销

## 社保局:这是硬规定 居民:还真不知道

本报6月3日讯(见习记者

王红星)不久前,家住市中区魏家庄的市民张女士在潍坊老家突发疾病就医,做手术花费近万元,然而作为参保居民,她却被告知这笔医疗费不能报销。济南市社保局工作人员称,居民异地就医报销须满足3日内报备和急诊两个条件,张女士没有报备,按规定不能报销。

“当时是在潍坊长途汽车站,我突然肚子很痛,后来被120接到潍坊市中医院就诊。”张女士告诉记者,5月14日,自己在该医院做了子宫肌瘤切除手术,5月22日出院,共花费

9600元。张女士在济南有居民社保,但她回到济南后,相关部门却称她这种情况无法报销,理由是其没有及时报备。“他们说我应该在住院后,给济南这边的社保局打电话报备住院情况,可我压根儿不知道有这规定。”张女士对此颇感无奈。

“异地就医报销通常只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在外地的急诊急救,二是在本地三甲医院无法医治,经主治医师开具转诊证明,转到北京、上海、天津就医的。”济南市社会保险事业局相关工作人员称,对于外地

的急诊急救来说,要在住院后3日内向区社保局电话报备,并且后期提供相关就医资料;否则按照规定无法报销。据了解,这是《济南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第三十四条规定的。

对于这一规定,张女士质疑:当初办理社保的时候,无论街道办还是社保局都没有告知该项事,因此自己从来不知道异地就医要报备。而且,张女士认为最为重要的是,既然是急诊肯定情况紧急,病情都危及到了生命,病人哪里还有充分的时间打电话向社保局报备

呢?

据相关报道,在天津,居民社保参保人员出差、探亲及临时外出等在外地因急症住院的,可以在一周内向用人单位所在区(县)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备案。而根据上海居民医保规定,在外地居住的参保人员到就近的街道社区受理中心医保服务点办理就医关系转移手续后,参保人员外地就医发生的符合医保规定的医疗费用可以回上海市审核报销。而急诊以及因急诊住院发生的医疗费用,可以不办理转移手续报销。

## 老龙沟污水熏坏周围居民

目前暂无整治计划



老龙沟里的污水散发出阵阵恶臭。 本报记者 刘雅菲 摄

本报6月3日讯(记者 刘雅菲 实习生 陈琳)3日,市民姜先生向本报反映,在山大路济华燃气西侧有一条老龙沟,里面流的污水散发臭气,夏天不敢开窗,还招蚊子,让周边的居民感到十分苦恼。

根据周边居民的指点,记者来到了山大路135号的公路局宿舍,刚到大门口,就闻到一阵臭味,在院内一号楼旁边有一堵3米左右的墙,据居民介绍,墙的另一边就是老龙沟。

记者走到1号楼的四楼,从楼道向下看,整个露出地面的老龙沟尽收眼底。老龙沟的这一段水呈绿黑色,周边长满了水草,整沟大概有十米宽,但由于水量较少,流水的地方只有半米到一米宽,其他的部分都是淤泥和杂草。污水自东向西流淌,上游下游都已经被棚盖了,裸露的有100多米。

历下区水务局河道科一位姓孙的工作人员介绍,污水是从益寿路附近流过来的,目前裸露的就只剩记者见到的这一段,大约有150米,其余的部分都已进行棚盖了,“由于历史原因,这一河段周围都被居民和单位圈起来了,没法进去,我们平时对这里进行日常保洁,清理垃圾的时候,都要用梯子爬墙进去。”该工作人员说,本来应该每天对河道进行一次清理,可这种清理特别费时间,现在只能保证一周两次。

这一河道近期有没有整治计划呢?对此,记者咨询了济南市排水中心一位工作人员,她对记者说:“据我了解,近期没有针对老龙沟的整治计划。”

## 吃剩的粽子不要重复加热

本报6月3日讯(见习记者 王皇)端午节要吃粽子,近日,不少市民拨打本报热线询问有关吃粽子的问题。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给出了购买、加热、贮存一条龙小贴士。

买粽子应选择正规可靠渠道,保存相应购物凭证。不要购买无厂名、厂址、生产日期和保质期的产品,不要购买超过保质期的产品。选择粽子时要看清外包装上的相关标识是否齐全。正规产品的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者名称和地址、成分或配料表、食品添加剂、QS标识都应齐全。真空包装的粽子可以查看是否漏气胀袋、有没有变质。

市民买真空包装类和速冻类粽子,别忘了按照标签所示方法保存和加工食用。散装粽子注意适量买入,最好是现吃现买,避免粽子变质。生熟粽子分开贮存,打开的粽子应放在室温下不得超过2小时。

吃粽子前要彻底清洗双手,冷藏或冷冻过的粽子,在食用之前应加热至中心温度达75摄氏度及以上,吃剩的粽子不应重复加热超过1次,不要食用馅料已发酸、发苦或口味不正的粽子。

市民如果发现粽子或生产经营粽子的单位存在食品安全问题,可拨打当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投诉举报电话12331。

# 露天垃圾点离居民楼不足3米

居委会:移走有困难,将加大清理力度

本报6月3日讯(见习记者

李文平)近日,家住天桥区新赵路赵庄小区的居民反映,居民楼下有一个露天垃圾点,离居民楼不到3米,异味扑鼻,严重影响居民生活,希望能将垃圾堆移走。据赵庄社区居委会负责人介绍,目前只有加大清理力度,但是移走垃圾堆还存在困难。

3日中午,记者来到新赵路299号赵庄小区14楼,找到了新赵路西头的这个垃圾堆。一个约3米高由水泥砌成的垃圾池子,里面堆放着不少生活垃圾。而离垃圾池子四五米远的路西头,堆放着几个大的垃圾袋,里面全是生活垃圾,剩菜、泔水等从袋子里流出来,将地面染成了黑色。这个新形成的垃圾堆隔着一道铁栅栏,离赵庄小区14号楼不到3米的距离,路过的行人走到此处,都捂鼻绕行。

家住14号的居民告诉记者,垃圾池子再加上这个露天垃圾堆,生活垃圾散发出的异味严重影响大家的生活。“新赵路上都是一些餐饮店,垃圾都往这边扔,虽然每天都有人清理,但是夏天味太大了。”居民魏女士愤愤地说。据在新赵路上经营副食店的张先生介绍,这些垃圾都是沿街的餐饮店及菜市场的生活垃圾,为了图方便,就形成了这个露天垃圾堆。

赵庄社区居委会苏主任介



▲这个简易的垃圾池里垃圾并不多。

►这个自发形成的露天垃圾点扔了一些生活垃圾。 见习记者 李文平 摄

绍,垃圾池子实际上也是自发形成的,到现在已经有三四年了。当初沿街的一些摊贩为了图方便,将生活餐饮垃圾扔在这个角落,这就给垃圾的清理带来了不便,后来居委会就在外面砌了一堵墙,就形成了现在这个简易的垃圾池子。这个

垃圾池子主要承担的是新赵路两侧的摊贩的生活垃圾。由于大伙图方便,后来生活垃圾随意扔在垃圾池子外面的马路边上,就有了现在的露天垃圾堆。

苏主任说,社区结合创城,每天早晨都会清理一遍垃圾,但由于商贩不自觉,还是有一

些露天垃圾存在。至于居民反映想移走垃圾堆,由于社区目前没有合适的位置,移走垃圾池还存在困难,但社区会想办法加大清理力度。漱口环卫所的张所长也透露,环卫所将加大清理的力度,和居委会做好沟通,并适时移走垃圾堆。

# 千佛山西路人行道咋刨开了

街道办:升级原有市场,路东摊位要撤

本报6月3日讯(见习记者

王皇)近日,市民张先生拨打本报96706123热线反映,千佛山西路北头西侧的人行道被刨开要建成马路市场,担心影响行人走路。千佛山街道办解释,因周围无其他室内市场,相关单位正在升级原有市场,升级后路西将保留1.5米人行道,路东则撤去摊位。

家在千佛山西路附近的张先生发现,从上周开始,千佛山西路北头往南的道路西侧,有施工人员将人行道刨开。“听卖菜的人说要建成固定的市场,这不更挡路了?”

3日上午,记者来到千佛山西路北口,往南走大约20米道路两侧有指示牌显示由此往北禁止设置摊点,过了此标牌,就是

张先生所说的马路市场。

路东侧人行道上靠东立起了统一的蓝色塑料棚,向南大约延续了150米。棚上写着“千西市场”,塑料棚每个宽约1.5米,长约2米,整条路有二三十个商贩,有快餐摊、水果摊、菜摊、小商品摊等,摊位留出了大约1米的人行道宽度。一位摊主还挂出了《准营证》,有效期至2014年12月。

千佛山街道办工作人员解释,千西市场是济南市区的一个样板马路市场,由于周围确实没有其他室内菜市场,相关部门在不断规范。西侧路面正在进行临时马路市场的升级,升级后的面积约500平米。

该工作人员说,市场升级后,路东的摊点全要移到路西,



千佛山西路西侧市场升级后,路东侧将不再摆摊。 王皇 摄

紧靠路西墙会设置卖菜小桌,也有帐篷。市场经营时间仍保持不变,预计六月中旬能建好。

记者测量发现,西侧人行道比东侧人行道宽出约半米,

工作人员表示,规划中路西留出了1.5米宽的人行道,同时,住宅区集中的路东人行道上不能再摆摊,“争取既方便市民买菜,又方便行人。”